# 2024年市场监督管理局党建工作情况报告[范文模版]

来源：网络 作者：蓝色心情 更新时间：2025-05-10

*第一篇：2024年市场监督管理局党建工作情况报告[范文模版]2024年市场监督管理局党建工作情况报告我局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以《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意见》为重要遵循，以“当好‘三个表率’、服务‘四个走在全国前列’为主题，贯彻落...*

**第一篇：2024年市场监督管理局党建工作情况报告[范文模版]**

2024年市场监督管理局党建工作情况报告

我局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以《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意见》为重要遵循，以“当好‘三个表率’、服务‘四个走在全国前列’为主题，贯彻落实《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开展“组织力提升年”活动的实施方案》，努力建设政治过硬、运转高效、作风优良、生态良好的市场监管基层队伍，全面贯彻落实上级部门对机关基层党建工作决策部署，加强机关基层“六个规范化”建设，全力创建模范机关，党建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现就我局党建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健全组织，落实部署要求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党组书记始终认真履行党建第一责任人职责，班子其他成员根据职责分工，按照“一岗双责”要求，抓好分管部门和领域的党组织建设工作，有计划有步聚有举措地推进党建工作。二是落实工作部署。全面贯彻落实上级对基层党建工作的决策部署，制定《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基层党建工作计划》，明确党建工作的总体要求、目的意义、目标任务以及工作重点，把目标任务充分进行量化、细化、具体化。三是形成共建氛围。把党建工作作为党员领导干部评议考核的重要内容，提高党员干部对党建工作的重视，进一步激励党员在活动中干在实处、走在前列，形成良好共建氛围。

二、全面贯彻“六个规范化”建设

一是推进学习型机关党的建设，不断提升党员素质。深入学习贯彻xxx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引导机关党员始终坚定马克思主义立场，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维护xxx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强化对贯彻党章和其他党内法规、执行上级党委决策部署情况的监督，督促党员干部把“两个维护”落实在实际行动上。二是严格落实党建制度，使党建工作规范化。各党支部严格执行“三会一课”，今年来，不定期召开党组专题学习会\*场次、机关各支部上党课\*场次、总支、支部、支委各类主题丰富、形式多样的专题党日学习活动\*场次，持续深入学习领会xxx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严格党员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民主评议党员等制度，今年来，组织开展了2024年民主评议党员、“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专题组织生活会、谈心谈话等专题组织生活，党内组织生活正常化、经常化开展;严格党员发展规范化，严把党员入口关，目前我局党支部共两名发展党员，按《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和发展党员流程严格发展中;认真做好党员党费收缴工作，确保党费收缴及时，上半年共收缴党费\*元，收缴工作已完成。三是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工作。今年九月份，我局全面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局党组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动员大会，对开展主题教育进行全面动员部署，制定我局关于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实施方案，为接下来开展主题活动做好细化安排;各党支部全面贯彻落实主题教育工作，贯彻落实好“一周一读、一月一谈”学习制度，逐步开展好“三学四重五查”主题党日活动等工作。

三、统筹推进模范机关建设

今年开展模范机关创建活动以来，我局积极开展相关工作，深入开展铸魂引领、补钙提升、堡垒强基、品牌升级、头雁培育、党员先锋、固本清源、文明前行等八项行动，在深化创建政治机关、服务机关、纪律机关、文明机关上下功夫，努力建设政治过硬、运转高效、作风优良、生态良好的市场监管模范机关，取得创建工作阶段性成效。

四、以党建促工作，力求实效

将党建工作与市场监管业务工作相结合，结合区委、区政府2024年重点工作要求，以党的建设带动业务工作的提升，进一步促进各项业务工作任务圆满完成，今年来各项业务工作都取得了较好成绩。一是推进政府重点工作项目，着力提升服务质量水平;二是打造地方质量品牌经济，着力服务经济增量提速;三是推进市场监管体系建设，着力促进市场公平竞争;四是不断强化市场监管，着力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在区委区政府和上级单位的正确领导下，立足自身岗位，进一步推进落实民生实事，确保保障和改善民生的决策部署执行落实到位，让人民群众共享改革发展成果。

五、存在问题与下一步打算

目前我局在党建工作中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仍存在一些问题，如学习形式和方法还不够灵活、工作创新意识和责任意识还不够强。

今后，我们将继续加大工作力度，抓住薄弱环节，主抓突出问题，严格整体推进，力争按上级部署要求推进基层党建工作，建设政治过硬、运转高效、作风优良、生态良好的市场监管队伍，推动市场监管再上新台阶。

**第二篇：市场监督管理局近年工作报告材料**

市场监督管理局近年工作报告材料

一、基本情况

（一）机构职能：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是在2024年由原工商、质监、食药监三个部门改革组合成立，2024年划转盐业、商务、价格检查、知识产权职能，现主要职能是负责食品（含食盐）、药品、工业产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等质量安全监管及违法违规行为的查处；负责县食品安全委员会的综合协调工作；负责特种设备安全和计量标准的监管及违法违规行为的查处；负责商标广告的监管和知识产权管理及违法违规行为的查处；负责价格检查和违法违规行为的查处；负责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和信用监管，以及不正当竞争、商业贿赂、违法直销和传销等违法行为查处。

（二）人员编制：核定行政编制106名，在编在岗110人，其中：公务员106名，机关工勤人员4名。局现内设16个股室，派出机构（分局）10个。目前所属全额拨款事业单位4个，编制51名，在编在岗45名。目前全局副科级以上人员28名，其中党委及行政领导班子成员有4人，副科长级干部2名，一级主任科员1名，二级主任科员9名，四级主任科员5名，副科级分局长6名，事业单位副科级1名。全局干部职工155名，其中研究生学历2人，大学本科学历56人，大专及以下学历97人，平均年龄46岁。

（三）市场主体：全县现登记注册企业有5760家，其中农业专业合作社854家，个体工商户14346户。

二、近五年工作情况

（一）深入推进商事制度改革，激发市场活力和创造力

为让企业、群众充分享受改革的红利，近年来，在深化商事制度改革上大胆创新，大力推行“先照后证”、“多证合一”、“一照含证”和简易注销等改革，取消名称预先核准，实行企业注册登记一并审查，进一步放宽住所登记条件，允许“一址多照”和“一照多址”。将个体工商户登记权限及食品经营许可（备案）全部下放10个基层分局办理，并免除一切审批登记费用。加强“政银合作”和县为民服务中心企业自助服务区建设，全面推行“一窗受理、一体审批”、电子化登记和电子营业执照，做到线上线下融合办理，让群众少跑路、数据多跑步。材料齐全，企业开办、个体工商户登记注册1天完成。为解决疫情防控期间企业出门办事不便问题，今年进一步升级“网上办”服务，积极对接“赣服通”“政务服务网”，充分利用“省企业登记网络服务平台”、“企业信用公示系统”等网络平台，正式上线行政许可审批系统，实现了注册登记、行政审批、信用监管等各类事项网上办、网上批，做到“不见面”审批。同时积极推广“电子证照”，对确需纸质证书的，免费提供快递寄送服务。营商环境优，市场活力足，目前全县市场主体达20960户，较五年前新增9240户，有力推动了全县经济社会蓬勃发展。

（二）着力提升商标品牌建设，助推县域经济提质增效

以服务发展为第一责任，针对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经济转型升级要求，指导企业实施商标品牌战略，进一步提升企业商标注册、运用、保护和管理能力，有针对性地筛选商标品牌创新企业，进行分类指导、重点帮扶，帮助企业争创驰名商标、著名商标。五年来，指导注册各类商标372件。目前全县注册商标总量达965件，其中中国驰名商标2件，省著名商标23件，相对数量均居全市前列。今年2月份成功注册“窑”、“窑陶瓷”两件地理标志证明商标，实现了我县地理标志证明商标“零”的突破，这对保护窑遗址资源，做大做强旅游陶瓷文化产业，推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意义。此外，还成功创建省名牌产品11个，组织科技（）有限公司成功评为地区质量工作先进单位，帮助县果业局成功创建了葡萄种植国家级农业标准化示范区、温氏畜禽有限公司创建了肉鸡养殖省级农业标准化示范区。

（三）全面强化知识产权保护，营造良好创新创业环境

近年来，大力实施“专利助企”工程，帮扶企业加大技术培育力度，推进知识产权发展战略，对《县激励工业企业做大做强做优奖励的通知》进行大力宣贯。2024年承接知识产权保护工作以来，紧抓知识产权培育、创造、运用、保护、管理、奖励工作，先后组织开展了中小企业知识产权培训和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银企对接会，积极引导企业开展专利研发，指导帮助企业进行专利评估质押，组织符合条件的企业申请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贴息和评估补助。2024年，全县新增专利申请1187件，同比增长33.1%，其中发明专利申请189件，同比增长136.3%，实用新型777件，外观设计221件；新增授权专利数达到845件，同比增长85.5%，其中发明专利授权45件，同比增长350.0%，实用新型561件，外观设计239件；全县发明专利拥有110件。每万人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达2.31件。帮助企业获得专利质押融资200万元。同时，持续推进知识产权保护“雷霆”“蓝天”专项行动，先后对7起涉嫌专利投诉举报予以查处，其中对3家电子商务服务部给予注销和记入信用档案等处理。

（四）统筹完善信用监管机制，强化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依托信息公示系统，建立以信用监管为主体的新兴市场监管机制。积极推行企业信用监管，及时清理僵尸企业、公布失信企业、曝光违法企业。完善审慎包容监管机制，建立对市场轻微违法违规经营行为免予行政处罚清单。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实现“进一次门、查多项事”，以公正监管促进公平竞争，为市场主体营造宽松的生产经营环境。对受疫情影响不能按时年报或不能开展正常生产经营的企业，暂缓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和清理吊销，指导其完善相关手续，恢复生产经营能力，稳定市场主体存量。五年来，先后指导全县52家企业荣获省、市级“守合同重信用”企业称号；组织“双随机”抽查24次，抽查市场主体1600户，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40户次，引导350家正常经营企业完成信用修复，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统一公示，“一处违法、处处受限”的社会共治格局正在形成。

（五）有效筑牢质量安全监管，坚决守住“三大”安全底线

民以食为天，食以安为先。为落实主体责任、强化食品药品监管，县以创建省级食品安全县为抓手，先后制定出台《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实施意见》《地方党政领导干部食品安全责任制清单》等文件，将食品药品安全纳入对各乡镇综合考核的正向指标。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一直将食品药品安全牢牢抓在手上，严格落实“四个最严”要求，全面实行网格化监管机制，建立食品药品安全主体责任自查报告制度，严格过程控制、风险监测和重点整治，开展餐饮质量安全提升、“明厨亮灶”及“四小”规范提升等专项行动。争请财政资金，保障完成全县2份/千人食品和食用农产品抽检任务，切实提升食品安全质量。同时，先后深入推进了食品欺诈和虚假宣传、食品药品领域“漠视”“侵害”群众利益问题专项整治、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中联合整治食品安全问题等专项行动，以加强网络订餐、校园周边、猪肉市场等监管为重点，严厉查处食品药品领域违法案件。2024年共查处食品药品违法案件69起，移送司法机关处理1起；责令15户不合格网络订餐服务商下线，全县81处学校、幼儿园食堂以及22家重点餐饮单位实现了“明厨亮灶”，食品药品安全综合治理能力和保障水平持续提升。

强化主体责任，瞄准关键环节，狠抓特种设备安全工作。定期召开全县特种设备安全专业委员会联席会议，互通工作信息，分析解决问题，落实各级责任，形成监管闭环。加强全县特种设备使用单位负责人和管理员的培训，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实施“全覆盖”检查，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同62家特种设备重点企业签订了《特种设备安全使用承诺书》，对存在安全隐患的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及时进行行政约谈。与此同时，持续开展特种设备安全隐患大体检、大排查、大整治活动和危化品特种设备专项检查活动，圆满完成了重大节日、重大活动、重大会议等相关领域、相关品种、相关环节、相关部位的特种设备安全保障任务。今年，全系统共出动检查人员258人次，检查特种设备使用单位630家次，下达安全监察指令书37份，发现和消除安全隐患32处，立案查处4起，有效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生命和财产安全。

加强工业产品质量监管，近年来，先后开展危化品、管材、水泥、电动车等专项整治15次，消除产品质量隐患84处。加大产品抽检力度，共抽检农资、成品油、电线电缆、妇儿用品等13个品种500多批次，合格率达到98.6%，全县产品质量稳中向好。

（六）持续引领消费维权升级，释放消费市场潜力和活力

消保维权关系着人民群众的日常生活。近年来，把强化消费维权、改善消费环境作为释放消费潜能的重要举措，积极打造服务民生的新品牌和深度维权的亮点工程，得到上级高度认可，消费者协会秘书长肖仙梅同志被中国消费者协会授予2024—2024全国消费维权先进个人殊荣。一是强化组织网络建设，方便消费者就近投诉。针对消费投诉难、申诉难、维权成本高等问题，近年在全县各乡镇均设立了基层消费者协会，在各类工商企业、集贸市场、商场超市、景区建立“消费维权服务站”140余个，同时加强12315“五进”规范化建设。完善的组织网络，为全县保护消费者权益工作的发展提供了重要的保证。二是强化投诉和解机制，提高消费维权效率。出现消费纠纷时，鼓励经营者自觉承担社会责任，加强与消费者沟通，力争第一时间与消费者达成和解。实践证明，最大程度在和解、调解层面解决投诉，既强化了经营者的自律意识，也切实保护了消费者的权益。三是强化示范单位创建，不断营造放心消费环境。以大型商场超市、窑景区和高速服务区为着力点，累计打造放心消费示范单位91户。通过示范单位以点带面、典型引领作用，经营者诚信守法意识普遍提高，商品和服务质量明显提升，消费纠纷解决渠道进一步畅通。四是强化投诉处置力度，切实为消费者排忧解难。受理好调解好处置好消费者投诉，是做好市场监管工作、消费维权工作的关键。2024年至今共受理消费者投诉1030件，调解成功898件，调解成功率87%，转办举报392件，接受来人来电来信咨询5632人次，挽回经济损失179.82万元。

三、2024年工作思路

一要在深化改革上下功夫。通过深化商事制度改革，降低市场准入门槛和制度性交易成本，改善营商环境，着力为各类市场主体投资兴业破障清碍，更大激发“双创”活力。

二要在防范风险上下功夫。切实抓好食品药品、特种设备、工业产品质量三大安全监管，保障人民身体健康和生命财产安全，防范化解市场中的安全隐患。

三要在维护公平竞争上下功夫。保护知识产权，加强公正监管，维护市场公平竞争、优胜劣汰。

四要在消费维权上下功夫。始终把维护消费者利益放在首位，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强化消费者权益保护，真正让人民群众买得放心、用得放心、吃得放心。

五要在质量强县上下功夫。发挥质量基础设施的支撑作用，发挥消费者选择的作用，发挥市场竞争的作用，鼓励创新创造。

六要在提高监管效能上下功夫。在完善监管制度、机制、技术、手段、方法上多下功夫，建立起流转顺畅、运行高效、执行有力的科学监管体系，努力把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

四、存在的困难

市场监督管理工作任务重、责任大，但整合后的市场监管局尤其是基层分局，面临人员配备不足、队伍结构不合理和业务技能不适应等问题。基层监管人员业务素质与上级要求还存在差距。现有的基层监管人员身兼三部门业务，但人员结构却以原工商部门为主，存在人员少、业务不熟、年龄偏大的现象。近几年编制数又减少了，但是监管任务却显著增加了，难以保证监管到位。

**第三篇：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4月25日，在第十二个“4·26”世界知识产权日来临之际，深圳市知识产权工作会议在五洲宾馆隆重举行，这是深圳市知识产权局加挂牌子后首次市级知识产权工作会议，受到了各界强烈关注。中纪委委员、国家知识产权局局长田力普专程莅临会议指导工作，并亲自将第一块“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城市”牌子授予深圳市。广东省委常委、深圳市委书记王荣出席会议，与田力普局长共同为示范城市揭牌。

田力普局长在讲话中高度赞扬了深圳近年来在知识产权领域取得的显著成效，盛赞深圳是全国知识产权工作的一块高地，一面旗帜，将首块示范市的牌子授予深圳，是经过评委会讨论决定的，深圳荣获“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城市”实至名归。陈彪副市长代表市委市政府感谢国家知识产权局、广东省知识产权局长期以来对深圳知识产权工作的大力支持和帮助，并就下一步知识产权工作进行了部署。陈彪副市长强调，实施知识产权战略对提升深圳质量具有重要意义，在工作中要牢固树立知识产权资源观的观念，紧紧围绕三个方向，坚持做大四个注重，认真完成好九项任务，为全市增强自主创新能力、加快经济方式转变，提升“深圳质量”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会议还发布了2024年深圳市知识产权发展状况白皮书、十大知识产权事件和指标体系，表彰了19家深圳市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市中级人民法院、市公安局做了典型发言。国家知识产权局人事司司长徐治江、专利管理司副司长雷筱云，广东省知识产权局局长陶凯元、党组书记马宪民，深圳市委常委、市委秘书长李华楠等领导出席会议，会议由市政府副秘书长李一康主持。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市知识产权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各分局及职能部门负责人以及来自企业、中介、行业和科研院所代表共约180人参加了会议。会议当天，还举行了中共广东省委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建设知识产权强省的决定宣讲会，广东省知识产权局党组书记马宪民详细讲解了决定出台的背景、重大意义和主要内容。“4·26”世界知识产权日宣传周举办十二年来，已成为知识产权界重要活动，社会影响力越来越大，在市知识产权局的精心组织筹备下，各区、各分局均举办了丰富多彩、各具特色的宣传活动，为深圳实施知识产权强市战略和创造“深圳质量”营造了浓厚的社会氛围。

**第四篇：盐边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盐边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的说明

根据县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批准的盐边县2024年财政预算，2024年2月8日县财政局以《盐边县财政局关于印发2024年部门预算批复的通知》（盐边财政〔2024〕8号）批复了2024年县级部门预算，并对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作了明确要求。现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相关规定，现将我单位2024年部门预算说明如下: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工商行政管理、食品药品监督管理、质量技术监督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拟订相关规范性文件和政策、措施，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二）拟订并组织实施市场监督管理事业发展规划和技术机构建设规划；推进质量发展工作；实施品牌发展战略；指导广告业发展。

（三）负责涉及工商行政管理、食品药品监督管理、质量技术监督的各类行政审批并监督管理。

（四）承担依法规范和维护各类市场经营秩序的责任，负责监督管理市场和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行为；组织开展食品药品和其他流通领域商品质量抽检并发布抽检信息；组织开展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组织查处违反工商行政管理、食品药品监督管理、质量技术监督法律、法规、规章的行为。

（五）依法承担消费者权益保护责任，建立消费者权益保护体系，组织指导消费维权工作；负责受理涉及工商行政管理、食品药品监督管理、质量技术监督的申（投）诉和举报工作；指导消费者咨询、申（投）诉、举报受理、处理和网络体系建设等工作，保护经营者、消费者合法权益。

（六）负责商标管理工作，依法保护注册商标专用权,处理商标争议事宜；加强驰名商标、著名商标、知名商标保护工作；负责特殊标志、官方标志的管理和保护；指导企业、单位和个人的商标注册工作；负责广告活动的监督管理。

（七）依法监督管理经纪机构、经纪人和经纪活动以及打击传销和规范直销活动；依法实施合同行政监督管理，负责管理动产抵押登记，监督管理拍卖行为。

（八）负责组织协调、督导检查市场主体信用信息年报公示工作，承担研究分析并依法发布辖区市场主体登记注册信用信息及发展报告，促进市场主体信用信息体系建设，为政府决策和社会公众提供信息服务，组织开展企业信用体系建设。

（九）承担县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健全协调联动机制；开展食品安全宣传、教育培训；督促检查县级有关部门和乡镇履行食品安全相关职责并负责考核评价。

（十）负责生产、流通、餐饮服务环节的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负责重大活动食品安全保障工作；负责实施食品安全信息统一发布制度，公布重大食品安全信息；拟订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方案，根据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方案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工作。

（十一）负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化妆品标准、分类管理制度和监督管理工作；监督实施药品和医疗器械研制、生产、经营、使用等质量管理规范和保健食品、化妆品技术规范；配合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严格执行执业药师资格准入制度，组织开展相关从业人员培训和教育。

（十二）负责市场监管应急体系建设，组织和指导食品药品安全事故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监督事故查处落实情况；建立药品、保健食品、化妆品不良反应和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体系，并开展监测和处置工作；推动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电子监管追溯体系和信息化建设。

（十三）依法管理和指导质量工作，负责质量宏观管理和产（商）品质量监督检查工作，负责产品质量抽查结果的处理；组织产（商）品质量预警、监测工作；负责工业产品及食品相关产品的生产许可证管理，组织或参与有关产（商）品质量事故调查，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指导地理标志保护产品申报，负责地理标志保护产品日常监督管理工作。

（十四）负责管理标准化信息工作；组织协调和指导推动各部门、各行业的标准化工作；依法组织制定地方标准规范；依法监督标准的实施；推行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负责技术性贸易中涉及标准的有关工作；管理组织机构代码和商品条码。

（十五）负责管理计量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和国家计量制度，依法监督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负责规范和监督商品计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十六）依法管理认证认可工作，研究制定并组织执行认证认可工作的制度，负责强制性产品认证活动的监督管理，依法负责检验机构及其检验服务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

（十七）承担综合管理特种设备的安全监察工作、监督工作责任，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的执行情况。

（十八）承办县政府及县食品安全委员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基本情况

全局编制数共计105人，包括行政编制84人，事业编制13人，工勤编制8人。实有80人，其中行政人员（含参公管理人员）68人，机关后勤服务人员4人，事业人员8人。离休人员1人，退休人员33人。执法车辆编制数8辆，实有执法车数量5辆。

三、2024年主要工作任务

（一）主要目标任务

做好盐边县创建四川省食品安全示范县工作。

（二）重点工作及其举措

1.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报告精神和中央和省、市有关食品安全监管工作的部署要求，落实“四个最严”，保障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2.强化责任落实。认真落实党政同责，充分发挥乡（镇）的积极作用和部门监管责任，落实属地管理责任，健全县、乡（镇）、村（社区）及村（居）民小组三级食品安全监管责任网，完善食品安全监管各项工作制度，为食品安全工作深入开展提供有力的制度保障。加强农村自办群体性宴席监管，预防群体性食品安全事件发生。

3.依法行政，压紧压实食品生产、经营业主主体责任，加强对市场主体的监督检查力度，抓好食品、药品、特种设备及流通领域商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坚守食品药品安全和特种设备安全底线。

4.高标准、严要求加强队伍管理，以党建、党风廉政和依法行政为抓手，努力提高队伍思想素质和履职能力，不断提升工作水平。

四、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2024年收入预算总额为1126.76万元，其中：当年财政拨款收入1015.09万元，上年结转收入111.67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1126.76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879.86万元，日常公用支出121.35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9.55万元，项目支出106万元。2024年总预算收支较2024年998.69万元增长了128.07万元，增长率为12%，其主要原因是上结转结余111.67万元，其中106万元是中央发改局安排的特种设备车车辆购置经费，此项目由市食品药品管理局统一安排采购。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本单位预算安排支出主要用于保障该部门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以及本单位承担的各项工作。

基本支出共计1015.09万元，是用于保障我局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离退休费、住房公积金和日常公用经费等。

项目支出共计111.67万元，是用于保障我局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按支出功能分类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626.63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日常运转以及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而安排的项目支出，项目支出主要包括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及执法办案相关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38.93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支出以及养老保险单位缴费等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99万元，用于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按照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四）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262.20，主要用于机关涉及医疗卫生方面的人员工资，日常运转以及完成事业发展目标安排有项目支出，项目支出主要是特种设备车辆购置支出。

六、“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

2024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1.07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1.07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4无出国（境）经费预算，与2024年预算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4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1.07万元，与2024年预算持平，主要用于执行公务、考察调研、检查指导等公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等。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024年未用一般公共预算拔款资金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七、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24无政府采购安排。

八、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4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21.35万元。

九、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2.上年结转：指以前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3.支出功能分类说明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指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社会和保障就业支出指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反映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指反映政府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方面的支出。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7．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盐边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部门预算表

盐边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2月 27 日

**第五篇：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安全监督工作方案**

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安全监督工作方案

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是食品安全保障体系的重要基础，是加强食品安全监管的重要手段。根据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市局）下达的《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工作计划》，结合我区实际情况，市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区局）制定了本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工作计划。

一、工作原则

2024年区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工作应坚持以下原则：

（一）以专项为主轴。

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由六个专项组成，涵盖各重大节日、网络订餐及学校食堂、流通环节专项、食用农产品专项、餐饮环节、生产环节（小作坊）等六个专项。

（二）以问题为导向。

注重民生热点、群众关切的食品安全存在的突出问题开展抽检，以农兽药残留、重金属超标、生物毒素污染、食品添加剂等为重点指标，以风险程度高、合格率较低的食品为重点品种开展抽检。

（三）靶向性原则。

紧盯重大节日，突出季节性食品问题并结合往年抽检合格率低、舆情热点、突发性食品安全问题，适当调整抽检任务，以农产品批发市场、校园周边、城乡结合部等重点区域，提高问题发现率。

（四）减批加项原则。

在抽检经费不变的情况下，总结分析去年的抽检工作情况，抽检批次有所减少，抽检项目适当增加，更能有的放矢地排查发现食品安全问题隐患。

（五）抽检与监管相结合原则。

严格按照《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管理办法》及《食用农产品抽样检验和核查处置规定》等有关规定开展抽检，在计划性抽检的基础上，结合日常投诉举报、舆情热点、快检不合格样品等日常监管发现的问题，适时调整抽检方案，及时组织开展应急专项抽检工作，做到抽检工作与日常监管信息互联共享，检管联动。

二、抽检任务安排

1.抽检环节和场所。生产环节抽检的样品主要在生产环节购买，要优先覆盖本辖区在产食品获证生产企业及食品小作坊；生产环节不能满足抽样要求或未抽到样品，可在流通环节补充抽取。季节性生产销售的食品或存在季节性安全风险的食品在相应季节增加抽检量。节令性食品要在节前15天完成抽检工作。流通环节抽样应涵盖农贸市场、商场、超市、小食杂店等不同业态。重点加强对农村、城乡结合部、学校及周边等区域抽检。餐饮环节要以辖区大中型酒店、大中小学校食堂（含幼儿园）、托幼机构食堂和校园周边200米内的各类餐饮服务单位、中央厨房、集体用餐配送单位、旅游景区餐饮服务单位等不同业态为主，同时兼顾现制现售、小型餐饮服务。样品包括餐饮服务单位自制餐饮食品（含煎炸过程用油）、复用餐具以及网络销售的食用农产品及各类预包装食品、食品原材料。

2.抽检品种和项目。种类包括特殊膳食食品、粮食加工品、食用油、肉制品、乳制品、饮料、餐饮食品等大类。抽检项目要覆盖食品安全国家标准中规定的主要安全性项目，重点突出农兽药残留、重金属、有机污染物、添加剂、非食用物质等项目。具体抽检食品种类、批次、项目详见附件。

3.抽检时间和频次。全年抽检任务根据区局的安排，各基层所积极配合区局完成实时抽检任务。

4.应急抽检及其他。结合区局的专项检查工作、舆情监测、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元旦、春节“两节”等临时性任务，计划开展应急专项监督抽检，抽检品种、检验项目以及抽查方案待定。

三、组织实施

区级抽检任务由消费权益保护股拟定各环节的抽检品种、检测项目、批次数等内容、负责抽检方案的制定综合协调、结果汇总、数据分析报送，各基层所负责积极配合并组织开展不合格产品后处置核查。

四、工作要求

1.提高思想认识。各基层所要高度重视食品抽检监测工作，明确专门人员负责抽检工作，确保工作的延续性和人员的稳定性，积极配合区局开展的应急抽检、专项抽检和风险性监测抽检，特别要落实《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印发食用农产品抽样检验和核查处置规定的通知》的“应当不少于2名监管人员参与现场抽样”的规定要求。

2.规范抽检工作。参与抽检工作人员不得随意更改抽样计划及安排，不得瞒报、谎报、漏报检验数据，不得擅自发布有关抽检信息，不得在开展抽样工作前事先通知被抽样单位和接受被抽样单位的馈赠，不得利用抽检结果开展有偿活动，牟取不正当利益。对发现的违法违规抽检行为一律停止承检工作，并视情形建议有关部门取消其食品检验资质。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